

股票代號：4535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地址：彰化縣伸港鄉溪底村全興工業區工八路3號

電話：(04)7990118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目 錄

項	目	頁次
壹、	封面	1
貳、	目錄	2
參、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肆、	資產負債表	4
伍、	損益表	5
陸、	股東權益變動表	6
柒、	現金流量表	7
捌、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2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5
五、	關係人交易	25~29
六、	質押之資產	29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0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0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0
十、	其他	30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1
	大陸投資資訊	31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31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之4所述，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758,879仟元及521,290仟元，累積外幣換算調整數分別為新台幣(8,974)仟元及(27,482)仟元，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利益新台幣10,370仟元及損失新台幣 3,079仟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予以認列。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情形，若能取得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商業會計法、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富鋒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顏國裕

核准文號：(93)台財證六字第0930114704號函

會計師：紀嘉祐

核准文號：(100)金管證審字第1000058861號函

地 址：彰化市金馬路三段439號4樓之1

電 話：(04)7514030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一 年 四 月 二 十 日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之1	\$ 76,505	2.49	\$ 111,933	4.03	2102	銀行借款	四之6	\$ 174,988	5.70	\$ 273,743	9.87
1120	應收票據	二	42,146	1.36	35,728	1.2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之7	199,758	6.49	69,956	2.52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	二、五	1,732	0.06	-	-	2120	應付票據		2,230	0.07	1,803	0.0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四之2	442,747	14.39	395,119	14.23	2140	應付帳款		350,774	11.40	254,406	9.16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二、五	203,848	6.63	203,260	7.32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	15,557	0.51	23,555	0.85
1160	其他應收款		16,278	0.53	12,182	0.44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四之15	45,102	1.47	29,385	1.06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127	0.30	75,687	2.73	2170	應付費用	四之8	90,440	2.94	74,597	2.69
1210	存 貨	二、四之3	493,623	16.05	409,597	14.75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677	0.02	414	0.01
1260	預付款項		37,344	1.21	38,613	1.39	2260	預收款項		480	-	-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6,373	0.21	6,944	0.25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之9	39,994	1.30	39,994	1.4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29,723	43.23	1,289,063	46.43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826	0.03	258	0.0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20,826	29.93	768,111	27.67
1420	長期投資：	二、四之4					長期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58,879	24.67	521,290	18.77	2420	長期借款	四之9	78,874	2.56	118,868	4.28
	投資合計		758,879	24.67	521,290	18.77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	二、四之5、六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	3,031	0.10	602	0.02
1501	土 地		399,060	12.97	210,300	7.57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12,723	0.41	5,909	0.21
1521	房屋及建築		223,341	7.26	184,964	6.66		其他負債合計		15,754	0.51	6,511	0.23
1531	機器設備		948,540	30.84	913,285	32.89	2xxx	負債合計		1,015,454	33.00	893,490	32.18
1551	運輸設備		5,399	0.17	4,590	0.17							
1561	生財設備		26,995	0.88	24,712	0.89							
1681	其他設備		3,612	0.12	3,625	0.13							
	小 計		1,606,947	52.24	1,341,476	48.31		股東權益：					
15x9	減：累計折舊		(677,070)	(22.01)	(612,788)	(22.07)	3110	股 本	四之11	720,588	23.42	720,588	25.95
1599	累計減損		-	-	-	-	3211	資本公積	四之12	176,052	5.72	176,052	6.34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9,521	1.28	212,910	7.67	33xx	保留盈餘	四之13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969,398	31.51	941,598	33.91	3310	法定公積		245,050	7.97	219,673	7.91
	其他資產：						3350	未分配盈餘		928,008	30.18	794,198	28.61
1810	閒置資產	二	-	-	-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20	存出保證金		10,232	0.33	10,153	0.37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8,974)	(0.29)	(27,482)	(0.99)
1830	遞延費用	二	6,216	0.20	6,071	0.22		股東權益合計		2,060,724	67.00	1,883,029	67.8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四之15	1,730	0.06	8,344	0.3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3,076,178	100.00	\$ 2,776,519	100.00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8,178	0.59	24,568	0.89							
	資 產 總 額		\$ 3,076,178	100.00	\$ 2,776,519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崇儀

經理人：施議淦

會計主管：劉美娘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代碼	項 目	附註	101年第一季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	二	\$ 683,280	100.88	\$ 545,577	100.53
4170	減：銷貨退回		(4,047)	(0.60)	(1,429)	(0.26)
4190	銷貨折讓		(1,883)	(0.28)	(1,432)	(0.27)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五	677,350	100.00	542,716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二、五	(545,123)	(80.48)	(437,138)	(80.55)
5910	營業毛利		132,227	19.52	105,578	19.45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2,545)	(0.38)	(2,276)	(0.42)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2,436	0.36	3,406	0.63
	已實現毛利		132,118	19.50	106,708	19.66
6000	營業費用		(43,487)	(6.42)	(39,567)	(7.29)
6100	推銷費用		(15,103)	(2.23)	(14,820)	(2.7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0,064)	(2.96)	(18,495)	(3.4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320)	(1.23)	(6,252)	(1.15)
6900	營業淨利		88,631	13.08	67,141	12.37
7100	營業外收入		10,058	1.48	13,912	2.56
7110	利息收入		11	-	240	0.04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四之4	10,370	1.53	-	-
7160	兌換淨盈益		(6,713)	(0.99)	8,108	1.49
7131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71	0.07	207	0.04
7480	其他收入		5,919	0.87	5,357	0.99
7500	營業外支出		(3,349)	(0.49)	(5,104)	(0.94)
7510	利息支出		(1,668)	(0.25)	(1,013)	(0.19)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之4	-	-	(3,079)	(0.57)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91)	(0.01)	(19)	-
7880	其他損失		(1,590)	(0.23)	(993)	(0.18)
7900	稅前淨利		95,340	14.07	75,949	13.99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四之15	(17,307)	(2.56)	(11,966)	(2.20)
9600	稅後淨利		\$ 78,033	11.51	\$ 63,983	11.79
9750	普通股每股盈餘(元)	二、四之16				
	稅前淨利		\$ 1.32		\$ 1.05	
	減：所得稅費用		(0.24)		(0.17)	
	稅後淨利		\$ 1.08		\$ 0.89	

(請參閱後附之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崇儀

經理人：施議淦

會計主管：劉美娘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合 計
			法 定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100年1月1日餘額	\$ 720,588	\$ 176,052	\$ 219,673	\$ 730,215	\$ 340	\$ 1,846,868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27,822)	(27,822)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稅後淨利				63,983		63,983
9 100年3月31日餘額	\$ 720,588	\$ 176,052	\$ 219,673	\$ 794,198	\$ (27,482)	\$ 1,883,029
101年1月1日餘額	\$ 720,588	\$ 176,052	\$ 245,050	\$ 849,975	\$ 9,631	\$ 2,001,296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18,605)	(18,605)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稅後淨利				78,033		78,033
101年3月31日餘額	\$ 720,588	\$ 176,052	\$ 245,050	\$ 928,008	\$ (8,974)	\$ 2,060,72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崇儀

經理人：施議淦

會計主管：劉美娘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78,033	\$ 63,983
折舊費用	24,718	20,168
攤銷費用	1,278	1,048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	(10,370)	3,079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收益)	85	19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	154	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730)	1,074
應收票據-關係人	(1,732)	-
應收帳款淨額	(3,767)	(71,26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160)	727
其他應收款	2,889	2,893
存貨	(38,415)	(15,847)
預付款項	765	(1,003)
其他流動資產	(694)	1,813
遞延所得稅資產	79	(488)
應付票據	786	668
應付帳款	49,146	38,661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84	9,695
應付費用	(23,372)	(14,058)
應付所得稅	14,711	9,179
預收款項	480	(216)
其他流動負債	470	(91)
應計退休金負債	2,429	-
遞延貸項	(356)	(1,33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0,711	48,711

(接次頁)

(承前頁)

	<u>101年第一季</u>	<u>100年第一季</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固定資產	(62,426)	(213,96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42	-
存出保證金(增)減	(74)	-
遞延費用增加	<u>(1,590)</u>	<u>-</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3,948)</u>	<u>(213,964)</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減)	(26,748)	120,540
應付商業本票增(減)	49,975	3
長期借款增(減)	<u>(9,999)</u>	<u>53,916</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228</u>	<u>174,459</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9,991	9,2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6,514</u>	<u>102,727</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6,505</u>	<u>\$ 111,93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1,697</u>	<u>\$ 1,041</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101</u>	<u>\$ 4</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39,994</u>	<u>\$ 39,994</u>

(請參閱後附之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崇儀

經理人：施議淦

會計主管：劉美娘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創立於民國77年3月，主要業務為汽車、機車零件及各種模具之製造買賣業務，經歷次增資，截至民國101年3月31日止，實收股本總額\$720,588,000。

本公司於民國87年12月經證期局核准公開發行，民國92年1月經證期局核准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交易，並於92年4月16日上櫃掛牌交易。

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員工人數分別為490人及434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1.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本公司自民國95年1月1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2. 金融商品

本公司對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主要為：

A.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B.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為進行公平價值避險，故對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現金、週轉金、不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到期可兌現之國庫券、可轉讓定期存單、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4.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本公司自100年1月1日開始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該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本公司依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個別基礎及組合基礎評估應收帳款之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應收帳款因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少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

減損金額係以該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差額計算，再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整減少應收帳款的帳面價值並認列為當期損失。當應收款項實際無法回收時，則沖抵備抵評價科目。

5. 存 貨

存貨係採用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採月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存貨除就呆滯部分提列備抵跌價損失外，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6. 長期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數未超過被投資公司全部表決權數百分之二十者或無重大影響力者，以成本為入帳基礎，出售股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被投資公司遇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時，則承認投資損失。

本公司持有表決權數超過被投資公司全部表決權數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採權益法評價。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數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雖未超過百分之五十，對被投資公司有實質控制能力情形，除採權益法評價外並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七號公報編製合併報表。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若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份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或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虧損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為負數時，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係先將該長期投資降至零，如繼續認列損失而產生之長期投資貸項於資產負債表中列為其他負債。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有關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7.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取得或建造時之成本入帳，重大之增置、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折舊係依行政院頒布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年限為參考依據，採用平均法計算提列。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分別為：房屋及建築 50 年、機器設備 3~15 年、運輸設備 5 年、生財設備 2~15 年、其他設備 3~7 年。

固定資產報廢或處分時，先沖轉有關帳列成本及累計折舊科目，出售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

固定資產購建期間有關之利息費用，經予資本化並列入固定資產之成本中，且與固定資產按相同之方法及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8. 閒置資產

係目前閒置未投入生產之設備轉列，按帳面價值及淨變現價值孰低者入帳，嗣後以其可回收金額評估其減損情形，並認列減損損失。

9. 遞延費用

主要係機械配電工程、資訊系統等遞延費用，按三～五年平均攤銷。

10. 資產減損

當環境變更或某事件發生而顯示本公司所擁有之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時，應認列資產減損，如該減損資產已辦理資產重估時，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增值，如有不足或該資產未辦理資產重估時，則於損益表認列損失。可回收金額是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是指一項資產在公平交易之情況下可收到之淨處分金額，而使用價值是指將一項資產在未來可使用年限內可產生之預計現金流量予以折現計算。

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認列利益，惟認列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11.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97年1月1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應調整當年度(原認列員工分紅費用之年度)之費用。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配發股票股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12. 退休金

本公司退休金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分，以每年年底為衡量日，對正式聘用員工完成精算，於每年年底資產負債表日認列遞延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師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採二十年平均攤銷。

本公司對於編制內之正式從業人員訂有退休金辦法，按員工工作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其退休金基數之標準以退休前之平均薪資計算。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實施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採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部分，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撥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13. 所得稅

本公司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所得稅抵減、及直接借(貸)記股東權益項目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本公司研究發展費用、人才培訓及購置設備，有關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採當期認列法。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年度列為當期費用。

14. 收入成本及費用認列方法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15.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16. 流動及非流動之區分

資產(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回收(清償)者列為流動資產(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十二個月以上回收(清償)者列為非流動資產(負債)。

17.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100年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係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對100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100年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並未產生重大改變。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現金	\$ 171,819	\$ 258,761
零用金	35,000	35,000
銀行存款	76,298,477	111,639,674
合 計	\$ 76,505,296	\$ 111,933,435

2.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452,523,191	\$ 403,682,263
減：備抵銷貨折讓	(719,000)	(719,000)
減：備抵呆帳	(9,057,553)	(7,843,849)
合 計	\$ 442,746,638	\$ 395,119,414

3. 存 貨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製 成 品	\$ 121,766,426	\$ 87,627,932
在 製 品	218,975,900	112,600,014
原 料	162,744,714	224,014,778
在途存貨	13,032,734	11,619,626
減：備抵評價損失	(22,897,026)	(26,265,218)
合 計	\$ 493,622,748	\$ 409,597,132

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上項存貨投保金額分別為\$224,650,000及\$170,458,000，未提供做為借款之擔保。

4. 長期投資

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長期投資之明細如下：

投資對象	101年3月31日			101年第一季
	原始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持股比率	投資(損)益
採權益法評價者：				
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 360,821,412	\$ 315,627,120	55.75%	\$ 5,888,822
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391,965,229	443,252,022	100.0%	4,481,389
合 計	\$ 752,786,641	\$ 758,879,142		\$ 10,370,211
投資對象	100年3月31日			100年第一季
	原始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持股比率	投資(損)益
採權益法評價者：				
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 199,703,912	\$ 130,022,787	55.75%	\$ (9,762,459)
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391,965,229	391,266,931	100.0%	6,683,646
合 計	\$ 591,669,141	\$ 521,289,718		\$ (3,078,813)

本公司原於越南直接投資GSK VIETNAM CO., LTD.(至興越南責任有限公司)，投資金額USD\$2,184,000，折合新台幣\$70,169,887，持股比率52%。並以境外公司GOOD SUNRISE TRADING CO., LTD 間接投資UNISUN INDUSTRIAL CO., LTD.(越南羽陽工業有限公司)，投資金額USD\$2,305,772.89，折合新台幣\$75,775,688，持股比例70.5%。以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間接投資VIETCHIN INDUSTRIAL CO., LTD.(越慶工業有限公司)，投資USD\$1,615,697.96，持股比例51%，折合新台幣\$53,758,337。為整合長期投資資源及提昇經營效率，進行整併及組織重整，業經99年3月20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組織重整並以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為控股公司，控股投資越南，越南三家子公司以GSK VIETNAM CO., LTD.為存續公司，合併UNISUN INDUSTRIAL CO., LTD.、VIETCHIN INDUSTRIAL CO., LTD.。本案業經越南政府相關單位於99年7月1日核准，並以該日為合併基準日完成合併。

經上項合併後本公司以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投資金額USD\$6,105,470.85，折合新台幣\$199,703,912，持股比率55.75%，間接投資GSK VIETNAM CO., LTD.。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加工、生產各式汽、機車、特種車用零組件、座墊及精密沖壓零件。因上項投資取得股權淨值小於投資成本之差額所產生之商譽，截至101年3月31日累計認列減損損失\$34,635,807。因組織重整長期股權投資按持股比率計算股權淨值增加\$2,551,585，並認列資本公積。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以100年7月1日為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USD\$10,000,000，轉投資GSK VIETNAM CO., LTD.，本公司依原持股比率認購USD\$5,575,000，折合新台幣\$161,117,500。本公司對前述外幣長期投資係依被投資公司資產負債表日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本公司經由英屬維京群島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轉投資大陸蘇州昶興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USD\$12,000,000。主要經營汽車、特種車及其他交通器材之精密沖壓零件、產銷業務及相關產品之進出口業務等，於97年4月完成建廠量產，業經經濟部投審會經審二字第09500163520號函核備在案。已完成投資匯出USD\$12,000,000，折合新新台幣\$391,965,229。本公司對前述外幣長期投資係依被投資公司資產負債表日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5. 固定資產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成 本	累計折舊及減損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土 地	\$ 399,059,595	\$ -	\$ 399,059,595	\$ 210,300,592
房屋及建築物	223,340,760	67,647,202	155,693,558	127,357,768
機 器 設 備	948,539,599	587,077,479	361,462,120	377,057,692
運 輸 設 備	5,398,938	3,119,226	2,279,712	2,076,323
生 財 設 備	11,936,062	6,174,648	5,761,414	4,876,755
器 具 設 備	15,059,532	11,837,430	3,222,102	4,016,629
其 他 設 備	679,760	488,096	191,664	323,457
研 發 設 備	2,932,700	725,687	2,207,013	2,678,487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9,521,163	-	39,521,163	212,909,866
合 計	\$ 1,646,468,109	\$ 677,069,768	\$ 969,398,341	\$ 941,597,569

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上項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290,707,917及\$287,599,000，固定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六。

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上項購建期間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計\$95,414及\$201,673。

6. 銀行借款

貸款機構	借款種類	101/3/31利率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土地銀行	信用貸款	1.15000%	\$ 100,000,000	\$ 60,000,000
台灣銀行	信用貸款	0.00000%	-	100,000,000
彰化銀行	信用貸款	0.00000%	-	45,000,000
兆豐銀行	購料貸款	1.87687%	74,988,018	54,332,368
土地銀行	購料貸款	0.00000%	-	14,410,783
合 計			\$ 174,988,018	\$ 273,743,151

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上項銀行借款已開立本票備償。

7. 應付短期票券

保證機構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 150,000,000	\$ 40,000,000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50,000,000	30,0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41,831)	(44,308)
合 計	\$ 199,758,169	\$ 69,955,692

上述融資性之商業本票均為一年內到期，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之年利率分別為0.912%及0.612%，本公司並開立同額本票備償。發行商業本票之利息折價按平均法攤銷。

8. 應付費用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應付薪工資、獎金	\$ 29,519,136	\$ 23,935,183
應付保險費	3,769,420	2,437,228
應付水電費	3,931,837	3,753,310
應付退休金	1,955,822	4,177,452
應付勞務費	1,630,000	1,560,000
應付加工費	9,149,180	5,009,323
應付利息	145,646	181,764
應付設備款	1,030,000	3,511,500
應付其他支出	10,401,151	7,484,609
應付員工紅利	14,456,473	11,273,203
應付董監酬勞	14,451,472	11,273,204
合 計	\$ 90,440,137	\$ 74,596,776

9. 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借款種類	101/3/31利率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土地銀行	抵押借款(1)	2.120%	\$ 28,045,500	\$ 32,100,300
土地銀行	抵押借款(2)	1.670%	40,475,000	54,761,000
土地銀行	抵押借款(3)	1.670%	44,347,200	60,000,000
兆豐商銀	機器借款	1.475%	6,000,000	12,0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9,993,600)	(39,993,600)
合 計			\$ 78,874,100	\$ 118,867,700

上項長期借款本公司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六。還本付息方式如下：

借款種類	借款總額	償還期間	償 還 方 式
土銀			
抵押借款(1)	100,000,000	91.2~108.2	每月一期，分204期，第1-7期償付\$490,200，於91年9月提前償還3千萬元，自第8~32期償付\$338,000，33~203期償付\$337,900，第204期償還\$320,600，按月付息。

借款種類	借款總額	償還期間	償還方式
抵押借款(2)	100,000,000	97.2~104.1	每月一期，分84期，第1-83期償付\$1,190,500，第84期償還\$1,188,500，按月付息。
抵押借款(3)	60,000,000	100.4~104.1	每月一期，分46期，第1-45期償付\$1,304,400，第46期償還\$1,302,000，按月付息。
兆豐商銀 機器借款	30,000,000	97.4~102.01	自借款當月起，每3月一期，分20期，每期償付\$1,500,000，按月付息。

10. 退休金

(1)『勞工退休金條例』自94年7月1日起施行，依規定員工若於94年6月30日以前已受聘僱得選擇繼續適用原『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該條例施行前之工作年資適用原『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94年7月1日以後新進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

(2)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並適用員工之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並報奉80.07.31彰府勞動字第二六七七七號函，核准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依精算報告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其名義存入台灣銀行。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46,298,090及\$43,835,153。

(3)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並適用員工之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94年7月1日起依員工薪資每月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4)民國101年及100年第一季度有關退休金資料如下：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46,298,090	\$ 43,835,153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退休金成本	581,142	504,471
確定提撥之退休金成本	1,757,302	1,577,980
期末應付退休金餘額	4,986,202	4,778,951

11. 股本

截至101年3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1,200,000,000，實收資本額\$720,588,000，分為72,058,800股，每股10元，均為普通股。股本來源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原始現金認股	\$ 26,000,000
現金增資	152,500,000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542,088,000
合 計	\$ 720,588,000

12. 資本公積

(1)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股本溢價	\$ 173,500,000	\$ 173,500,0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調整	2,551,585	2,551,585
合 計	\$ 176,051,585	\$ 176,051,585

(2)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另依101年01月修訂之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者，上述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現金。

13.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本公司屬汽機車零件業，產業環境多變，企業正處成長階段，為考量資本支出需求，實際營運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如下：

年底決算後，所得純益應先依法扣繳所得稅，彌補已往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提撥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費用比例為員工紅利至少百分之三及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上述餘額加回年度決算中已作為費用之員工紅利暨董監事酬勞，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經股東會決議提列分配之。股東股息紅利應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以上，其中現金股息不低於百分之二十，惟公司可視當年度公司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彈性調整，提請股東會決議變更之。

依101年01月修訂之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2)本公司董事會於101年3月20日決議通過10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亦同時決議配發按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分配成數4%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4%，擬配發金額與本公司100年度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項 目	100 年度	
法定公積	\$ 32,528,416	
現金股利	180,147,000	2.5元/股
股票股利	36,029,400	0.5元/股
員工紅利	11,710,230	
董監酬勞	11,710,230	

有關10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101年6月26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上述有關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本公司以民國101年第一季止之稅後淨利按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分配成數4%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4%，估列101年第一季員工紅利金額為\$2,746,243、董監酬勞\$2,746,242，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102年度之損益。

14. 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第一季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1年第一季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8,814,462	\$ 16,318,974	\$ 55,133,436
勞健保費用		3,566,845	662,428	4,229,273
退休金費用		1,734,829	603,615	2,338,444
其他用人費用		13,267,540	1,780,811	15,048,351
用人費用合計		57,383,676	19,365,828	76,749,504
折舊費用		23,316,404	1,402,075	24,718,479
攤銷費用		742,933	534,710	1,277,643

功能別 性質別	100年第一季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1,129,442	\$ 14,246,850	\$ 45,376,292
勞健保費用	3,066,766	628,890	3,695,656
退休金費用	1,515,868	566,583	2,082,451
其他用人費用	9,064,851	1,372,826	10,437,677
用人費用合計	44,776,927	16,815,149	61,592,076
折舊費用	19,419,483	748,375	20,167,858
攤銷費用	516,741	531,783	1,048,524

15. 所得稅費用(利益)

(1)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明細如下：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暫時性差異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備抵呆帳超限	\$ 6,757,735	\$ 1,148,814	\$ 4,414,595	\$ 750,481
備抵銷貨折讓	719,000	122,230	719,000	122,23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177,333	1,050,147	6,177,333	1,050,147
未實現銷貨毛利	2,544,665	432,593	2,275,666	386,863
備抵兌換損失	3,528,419	599,831	6,593,900	1,120,963
長期投資評價損失	-	-	45,449,050	7,726,339
備抵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995,994	169,319	1,038,587	176,560
未實現出售固定資產利益	10,178,285	1,730,308	3,633,832	617,751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5,253,242		11,951,334
減：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		(169,319)		(176,56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a)		5,083,923		11,774,774
備抵兌換利益	(729,156)	(123,957)	(195,703)	(33,270)
長期投資評價利益	(12,515,081)	(2,127,564)	-	-
遞延所得稅負債(b)		(2,251,521)		(33,270)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負債後淨額(a-b)		\$ 2,832,402		\$ 11,741,504

(2)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明細如下：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3,353,615	\$ 3,430,684
減：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353,615	3,430,684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2,251,521)	(33,270)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流動	\$ 1,102,094	\$ 3,397,414

(3)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明細如下：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899,627	\$ 8,520,650
減：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69,319)	(176,56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730,308	\$ 8,344,090

(4)當期應納所得稅及所得稅費用：

項 目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稅前純益應計所得稅額	\$ 16,207,914	\$ 12,911,405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	-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486,904)	(2,798,012)
投資抵減所得稅利益	-	(930,846)
以前年度核定補稅	1,089,557	-
當期應納所得稅	\$ 15,810,567	\$ 9,182,547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	1,486,904	2,798,012
備抵評價	9,959	(14,253)
所得稅費用	\$ 17,307,430	\$ 11,966,306

(5)應付所得稅之變動如下：

項 目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30,391,296	\$ 20,205,896
當期應付所得稅	15,810,567	9,182,547
當期支付稅額	(1,100,100)	(3,839)
期末餘額	\$ 45,101,763	\$ 29,384,604

(6)民國101年3月31日本公司投資抵減已全部抵減完畢。

(7)本公司自民國87年度起，依所得稅法規定，已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獲配股利年度，可分配股東扣抵其應納綜合所得稅。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兩稅合一相關項目明細如下：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未分配盈餘-86年以前	\$ 29,569,341	\$ 29,569,341
未分配盈餘-87年以後	898,439,949	764,629,912
未分配盈餘合計	\$ 928,009,290	\$ 794,199,253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38,775,219	\$ 144,614,383
預計稅額扣抵比率	20.62%	23.52%

(8)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98年度。

16. 普通股每股盈餘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本期淨利(仟元)(A)	\$ 78,033	\$ 63,983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72,058.800	72,058.800
全年度約當流通在外平均股數(仟股)(B)	72,058.800	72,058.800
每股盈餘(元) (A)/(B)	\$ 1.08	\$ 0.89

17. 金融商品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6,505,296	\$ 76,505,296	\$ 111,933,435	\$ 111,933,435
應收票據	42,145,619	42,145,619	35,727,642	35,727,642
應收票據-關係人	1,732,500	1,732,500	-	-
應收帳款	442,746,638	442,746,638	395,119,414	395,119,41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3,847,710	203,847,710	203,260,447	203,260,447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758,879,142	-	521,289,718	-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74,988,018	174,988,018	273,743,151	273,743,151
應付短期票券	199,758,169	199,758,169	69,955,692	69,955,692
應付票據	2,229,551	2,229,551	1,802,723	1,802,723
應付帳款	350,774,073	350,774,073	254,405,963	254,405,96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557,359	15,557,359	23,555,339	23,555,339
長期借款	118,867,700	118,867,700	158,861,300	158,861,300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含關係人)、質押定期存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計其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到期日)長期借款之利率為準。

(3) 財務風險資訊：

市場風險

本公司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貨或銷貨而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政策主要採自然避險操作，故市場匯率變動將使該等金融商品之市場價格隨之變動，如遇急遽匯率變動時，係以遠期外匯合約操作財務避險，避險性質合約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與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及合約金額。因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或公司，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全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內親屬
全興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新三興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全興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為本公司董事長
全興保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內親屬
全興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友聯車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其監察人為本公司董事
GSK VIETNAM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蘇州昶興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蘇州昶興精密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羽陽工業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副董事長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關係人名稱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金 額	佔本公司進貨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進貨百分比
全興工業公司	\$ 547,789	0.14%	\$ 217,720	0.07%
全興保健公司	2,532,239	0.64%	2,542,903	0.87%
全興國際公司	6,071,000	1.55%	3,580,900	1.22%
全興興業公司	-	0.00%	-	0.00%
昶興科技公司	10,310,466	2.63%	11,797,370	4.03%
合 計	\$ 19,461,494	4.96%	\$ 18,138,893	6.19%

進貨價格、條件及付款方式：

(1)全興工業公司之滑板，透過本公司銷售，以本公司銷售價格之95%，作為進貨成本，其他進貨依一般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付款期間二個月，以匯款支付。

(2)其他關係人進貨，係按一般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付款期間二個月，以匯款支付。

2. 銷 貨

關係人名稱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金 額	佔本公司銷貨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銷貨百分比
全興工業公司	\$ 66,835,490	9.87%	\$ 9,397,355	1.73%
全興國際公司	60,625,177	8.95%	42,243,487	7.78%
全興興業公司	3,497,726	0.52%	3,151,236	0.58%
新三興公司	5,580,249	0.82%	4,687,446	0.86%
友聯公司	965,266	0.14%	1,558,780	0.29%
昶興科技公司	13,537,602	2.00%	33,156,357	6.11%
昶興精密公司	20,663,164	3.05%	3,976,146	0.73%
GSK VN	29,801,395	4.40%	27,349,679	5.04%
羽陽工業	6,604,608	0.98%	6,145,895	1.13%
其他公司	90,394	0.01%	128,906	0.02%
合 計	\$ 208,201,071	30.74%	\$ 131,795,287	24.27%

銷貨價格、條件及收款方式：

(1)銷售予全興創新公司之產品係以其轉售客戶之交易價格扣除1.5%~5%作為本公司售價。

(2)其他關係人銷貨，係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貨款收取除蘇州昶興、GSK VN收款期間三個月外，餘關係人為二個月期之期票或匯款。

3. 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均未計息)

(1) 應收票據

關係人名稱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新三興公司	\$ 1,732,500	3.95%	\$ -	0.00%
(2) 應收帳款				
全興工業公司	\$ 58,892,260	9.11%	\$ 7,498,547	1.25%
新三興公司	1,498,937	0.23%	1,779,049	0.30%
全興興業公司	2,789,966	0.43%	2,187,984	0.37%
全興國際公司	50,000,162	7.73%	43,633,761	7.29%
友聯公司	1,038,087	0.16%	1,680,224	0.28%
GSK VN	39,057,031	6.04%	73,903,772	12.35%
昶興科技	18,607,216	2.88%	64,754,787	10.82%
昶興精密	26,944,345	4.17%	3,976,331	0.66%
羽陽工業	7,292,305	1.13%	6,468,563	1.08%
其他公司	53,530	0.01%	99,301	0.02%
合 計	\$ 206,173,839	31.89%	\$ 205,982,319	34.42%
(3) 其他應收款				
GSK VN	\$ 1,018,517	4.01%	\$ 1,109,230	1.26%
GSK VN-UNISUN	-	0.00%	67,505,000	76.82%
PROFITIOUS	7,981,775	31.42%	6,955,950	7.92%
其他公司	126,278	0.50%	116,873	0.13%
合 計	\$ 9,126,570	35.93%	\$ 75,687,053	86.13%
(4) 應付帳款				
全興工業公司	\$ 1,165,814	0.32%	\$ 1,135,072	0.41%
全興國際公司	3,917,510	1.07%	3,062,456	1.10%
全興保健公司	2,902,028	0.79%	3,864,608	1.39%
昶興科技	7,572,007	2.07%	15,493,203	5.57%
合 計	\$ 15,557,359	4.25%	\$ 23,555,339	8.47%

4. 資金融通情形

本公司100年第一季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100年第一季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GSK VN-UNISUN	\$ 68,287,000	\$ 67,505,000	3個月SIBOR+1% 年利率	\$ 198,619

上項資金融通交易，已取具本票備償。

5. 財產交易

本公司101年第一季向關係人購入設備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年 度	設備名稱	購入成本	期末未付款
全興工業	101年第一季	點焊溶接機	\$ 75,000	\$ -

本公司以前年度銷售子公司固定資產利益，屬未實現損益，帳列遞延貸項，並依子公司之折舊率攤轉為已實現損益，截至101年及100年3月31日帳列未實現出售損益分別為\$10,178,285及\$3,633,832。

6. 其 他

本公司101年及100年第一季與關係人其他交易明細如下：

項 目	關係人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出售模具	全興國際	\$ -	0.00%	\$ 1,432,820	13.39%
	昶興科技	1,656,206	11.77%	3,383,864	31.62%
	新三興	1,650,000	11.72%	-	0.00%
	全興工業	5,160,000	36.66%	-	0.00%
	GSK VN	1,132,354	8.04%	570,839	5.33%
	合 計	\$ 9,598,560	68.19%	\$ 5,387,523	50.34%

項 目	關係人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託工原料	昶興科技	\$ 21,641,605	21.48%	\$ 15,727,771	29.15%
代辦費	全興國際	\$ 1,731,846	33.72%	\$ 1,489,984	30.30%
加工費	全興保健 昶興科技	\$ 640,603 5,344,983		\$ 834,830 4,181,476	
	合 計	\$ 5,985,586		\$ 5,016,306	
代購設備	GSK VN	\$ -		\$ 3,200,000	
技轉金收入	GSK VN 昶興科技	\$ 957,321 641,357		\$ 1,047,965 1,226,311	
		\$ 1,598,678		\$ 2,274,276	

六、質押之資產

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品：

項 目	內 容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抵押權人
固定資產	土 地	\$ 183,166,013	\$ 183,166,013	土地銀行
	建 築 物	78,468,726	82,623,008	土地銀行
	機器設備	24,584,253	30,396,085	兆豐國際商銀
	合 計	\$ 286,218,992	\$ 296,185,106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截至101年3月31日止，已簽訂尚未完成合約明細如下：

項 目	內 容	合約廠商	合約總價	已支付金額
預付工程款	三廠整建	強安	36,275,000	17,056,250
預付設備款	雙頭束管整型鉗 孔壓扁成型機	承哲	3,200,000	2,628,500
預付設備款	電著液體塗裝整 廠設備	力坊	34,800,000	8,700,000
預付設備款	三廠水電	高秀章	47,186,502	8,333,000

2. 截至101年3月31日止，為進口貨物、設備已開狀未進口流通在外信用狀金額：無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

(一)法律訴訟案件：無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予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詳附表三。
2. 資金貸予他人者：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詳附表二。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附註五。

十二、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業已依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相關營運部門資訊。

附表一：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年3月31日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備註
編號(註1)	名稱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註2)								
0	至興精機(股)公司	蘇州昶興科技有限公司	3	360,294	41,062	-	-	-	0.00%	360,294	限額 720,588x50%
0	至興精機(股)公司	GSK VIETNAM CO., LTD.	3	360,294	35,352	35,352	29,145	-	1.72%	360,294	限額 720,588x50%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本公司輸入0，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輸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其計算方式。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轉投資事業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元

101年3月31日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單位)數	帳面價值	比率	淨值	
至興精機(股)公司	股權-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依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	315,627,120	55.75%	540,895,500	無擔保質押
至興精機(股)公司	股權-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依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	443,252,022	100.0%	443,252,022	無擔保質押
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股權-蘇州昶興科技有限公司	依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	US\$15,020,046.40	100.0%	US\$15,020,046.40	無擔保質押
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股權-GSK VIETNAM CO., LTD. 至興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依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股權	-	US\$18,907,475.67	100.0%	US\$18,860,485.67	無擔保質押
蘇州昶興科技有限公司	股權-蘇州昶興精密沖壓有限公司	依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股權	-	US\$493,651.70	100.0%	US\$493,651.70	無擔保質押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帳面金額乙欄係填寫未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4：市價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 無公開市價者，股票請填每股淨值，餘得免填。

註5：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

單位：外幣元及新台幣元

101年3月31日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持股比例×被投資公司期末淨值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被投資公司股利分配情形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至興精機(股)公司	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BVI	轉投資業務	360,821,412	360,821,412	-	55.75%	315,627,120	301,549,241	10,562,910	5,888,822	無	無	子公司
至興精機(股)公司	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BVI	轉投資及進出口業務	391,965,229	391,965,229	-	100.0%	443,252,022	443,252,022	4,481,389	4,481,389	無	無	子公司
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蘇州昶興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蘇州市	車輛用精密沖壓零組件及其他精密沖壓件零件之產銷業務	US\$12,000,000.00	US\$12,000,000.00	-	100.0%	US\$15,020,046.40	US\$15,020,046.40	US\$151,025.92	US\$151,025.92	無	無	孫公司
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GSK VIETNAM CO., LTD. 至興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製造、加工、生產各式汽、機車、特種車用產品及精密沖壓零件、塗裝加工	US\$19,465,216.26	US\$19,465,216.26	-	100.0%	US\$18,907,475.67	US\$18,860,485.67	US\$283,821.20	US\$283,821.20	無	無	孫公司
蘇州昶興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昶興精密沖壓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蘇州市	車輛用精密沖壓零組件及其他精密沖壓件零件、模檢治具之研發、生產及銷售業務	US\$228,357.30	US\$228,357.30	-	100.0%	US\$493,651.70	US\$493,651.70	US\$55,179.21	US\$55,179.21	無	無	孫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如延後一年度認列投資損益或第一、三季財務報表未認列投資損益，應於備註欄說明。

附表四：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除另有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元

101年3月31日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二、3)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昶興科技有限公司	汽車、特種車用產品及精密沖壓件零件，及其他交通器材之產銷業務	US\$12,000,000	註一、 (二)	391,965,229	-	-	391,965,229	100%	4,481,389	443,252,02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本期期末已處分(含出售、清算、解散、被併購、破產等)之大陸子公司自台灣累計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止處分(含出售、清算、解散、被併購、破產等)之大陸子公司已匯回投資收益(註四)
391,965,229	395,904,000	1,236,434,794	-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三：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檢視是否符合經濟部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修正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中之「投資人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不得超過下列投資金額或比例上限。但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或跨國企業在臺子公司，不在此限」。若符合該項條件，則此欄位請輸入數字"0"。

註四：「截至本期止已處分(含出售、清算、解散、被併購、破產等)之大陸子公司已匯回投資收益」，係含該等大陸子公司歷年匯回收益及處分後剩餘資金匯回。

註五：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